

# 合同

编号： 11N0101854082024105401

采购单位（甲方）： 和静县巴音郭楞乡人民政府

服务单位（乙方）： 和静县圣泰工程机械设备租赁部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》、等法律法规规定，并严格遵循 和静县 国家机关、事业单位及（或）团体组织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定点服务“全疆一张网”（第二期）项目-和静县圣泰工程机械设备租赁部 采购项目招标文件、投标文件、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定点服务“全疆一张网”（第二期）项目-和静县圣泰工程机械设备租赁部 服务协议，就甲方委托乙方提供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定点服务“全疆一张网”（第二期）项目-和静县圣泰工程机械设备租赁部 服务事宜，双方经协商一致，签订本合同，以资共同遵守。

## 一、服务项目、价格

金额单位：元

序号	商品名称	品牌	型号	配置要求	采购数量	计数单位	成交单价	小计
1	其他租赁服务	-	-	品牌:	1	项	12000.00	12000.00
合同总价（元）		12000.00						
合同总价（大写）		壹万贰仟元整						

## 二、付款方式 一次性付清

三、服务条款：项目名称：公厕安装 地点：巴音郭楞乡 型号：吊车租赁 时间：30小时  
单价:400元 合计：12000元

甲方（公章）：

乙方（公章）：

法定（授权）代表人（签字）：

法定（授权）代表人（签字）：

地址：

地址：

电话：

电话：

开户银行：

开户银行：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和静县支行

---

账号:

账号: 107683347504

签订日期:

签订日期: